

证券代码：836294

证券简称：网盛数新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 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2 月 28 日 10:00。

预计会期 1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2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审核同意已于 2016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具体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申请终止挂牌有关议案的内容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2）就申请终止挂牌的事宜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所需的批准、备案、退出登记等手续；

（3）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修改、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4）根据公司与股东及监管部门沟通情况，调整、协助实施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5）在终止挂牌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6）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议案

为充分保护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将对异议股东股份进行回购，具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具体如下：

#### 一、回购条件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在审议通过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参加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未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交书面回购申请，要求回购其股份的股东；
- 4、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况。

满足上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审议通过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不低于股东取得股份的成本价，具体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 三、回购有效期

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期限为审议通过公司终止挂牌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之日起 100 个自然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通过书面方式向公司提交股份回购申请，上述期限内未向公司申报回购事情的异议股东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

会议的，应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年2月25日15:00-18: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亦男，联系电话：0571-8118015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日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网盛数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3日